

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部门预算

一、民建嘉兴市委概况

（一）主要职能

民建嘉兴市委主要职能为组织会员培训学习，开展会务活动等，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社会服务等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民建嘉兴市委单位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

二、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民建嘉兴市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182.54 万元。

（二）关于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收入预算 182.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2.54 万元，占 100%。

（三）关于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支出预算 182.54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1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11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96.81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65.28 万元，项目支出 20.45 万元。

(四) 关于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2.54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2.54 万元。

(五) 关于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2.54 万元，比 2018 年执行数增加 6.03 万元，主要是社保、公积金基数调整，预计社保、公积金费用会有所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58.16 万元，占 86.6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27 万元，占 7.82%；住房保障支出 10.11 万元，占 5.54%。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事务 137.71 万元，主要用于民建嘉兴市委的人员支出及日常运行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45万元，主要用于民建嘉兴市委主委及兼职副主委党派履职支出及电子设备购置费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32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1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8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0.11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关于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2.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6.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65.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19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费用预算 0 万元，上年执行数 0 万元，下降 0 万元，增减原因是，因公出国（境）经费实行归口管理，由市财政统筹安排，不再单独安排预算。

2. 公务接待费：2019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293.7%。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兄弟地市来禾调研、考察、培训等接待支出，以及县（市）党派来市委会公务活动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计 2019 年接待人员及批次会有所增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本部门无保留公务用车，2019 年部门预算也未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民建嘉兴市委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5.28 万元。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民建嘉兴市委会所属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0.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1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民建嘉兴市委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应急机要通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套）。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预算绩效目标总体情况。2019 年全部项目支出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 20.45 万元。

（2）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2019 年重点项目 1 个，

支出预算 20 万元，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 2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见报表。

5. 扶贫资金安排情况

民建嘉兴市委 2019 年没有安排扶贫资金支出。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当年纳入专户管理的收入：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单位留用）：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以前年度结余资金”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以前年度结余资金收入：指以前年度形成的留在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上的财政补助结余结转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